

#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苏州市体育中心综合性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年份	2021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体育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500	0		500		0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500	423.95	76.05	76.05	0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数(万元)		
合计		500		423.95		
工程建设其它费		500		423.95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80分)	过程目标	专款专用率	100%	3	100%	3
		预算执行率	100%	8	100%	8
		工程管理规范性	规范	6	规范	6
		可行性研究充分性	充分	2	充分	2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健全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3	合规	3
	产出目标	完成房屋安全鉴定	完成	6.5	完成	6.5
		设计单位招标完成	完成	6.5	完成	6.5

		开展可行性研究	完成	6.5		0
		完成项目建议书	完成	6.5		0
	效益目标	进度计划完成率	=100%	11	80%	8
		立项批复	完成	11		0
		招投标执行率	=100%	8	100%	8
合计						53

填表说明：1.“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均含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填“二下”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调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财政拨款数；资金结余、结转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指标名称”中“投入”类指标根据项目类型，按照《2021年度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投入”类共性指标》规定，逐一对照进行自我评价；“产出”、“结果”、“影响力”三类指标填列预算部门（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的指标，如发生绩效目标调整的，以经财政部门批准调整后的指标为准。3.各项指标权重值为根据指标数量将该类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的分值，即各项指标分值=该类总分值/指标个数。4.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2021年12月31日。定性指标按照好、较好、一般、较差、差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100%、80%、60%、40%和20%。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100%~130%得权重值满分，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1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5%，超过130%的每超过1%扣权重值1%；除指标解释中有特别说明的以外，“投入”类指标评分规则同“产出”类指标；“结果”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200%的每超过1%扣权重值1%，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1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0分。

##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对体育场、体育馆、综合健身馆进行提升改造，消除安全隐患，更新设施设备，增加地下停车空间，增设全民健身活动空间和项目，优化交通动线和布局，进一步提升体育中心服务全民健身、服务社会的能力。
项目总目标	苏州市体育中心得到综合性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项目前期房屋安全鉴定、立项手续，招标确定设计单位、代建单位。
项目实施情况	已完成项目前期房屋安全鉴定及破损修复工程，建设方案编制已完成，项目建议书已编制完成报批，水土保持、交通评估已完成招标，工作中，后因项目经市委市政府明确项目由文投实施，前期工作停止推进
项目管理成效	项目处于前期准备阶段就已根据市委市政府批复移交，但建设方前期管理有序，已完成了部分前期重点工作，目前按指令处于停止推进状态，同时，配合文投项目实施。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项目前期工作开展后，因市委市政府决定项目所涉资产移交，项目实施更换主体，导致工作开展受到较大影响，有些依法招标后开展的工作存在后续妥善处理合同的问题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项目开展后尽量减少更换主体的情况

（标注：项目概况、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由软件自动从申报表中生成）